

中国人民银行佛山市分行

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11号）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，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，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加强制度建设，持续优化政务履职机制

2023年，中国人民银行佛山市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佛山市分行”）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高制度执行力，确保相关数据及时、准确、完整，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。围绕履职重点，强化组织管理，及时对原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人员进行调整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协调和指导，为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严密的组织保障，提升基层央行公信力和透明度。

（二）拓宽公开渠道，不断改善政务服务环境

一是持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在营业大厅搭建“一站式”服务平台，进一步加大软硬件投入力度，配

备政策制度公示栏、行政许可项目告知屏、办事指南宣传架、信息公开多媒体设备、反假货币宣传工作站等设施。二是继续完善“行长接待日”制度，2023年以来已举办“行长接待日”12次，由现职行领导当面接待来访群众，努力解决群众的有关问题建议。三是优化政务服务水平，提升咨询引导服务水平，采取党员亮明身份突出窗口示范效应、在业务高峰时增加引导员等措施，努力为社会公众营造优质的办事环境。在外汇领域推动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提升窗口对外服务水平。2023年，累计为市场主体办理经常项下行政许可业务4129笔，其中通过网上电子渠道成功办理2972笔，占比71.97%。

（三）提高管理水平，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

一是全面梳理整改，提升政务公开实效。结合佛山市分行实际，对本辖区开设的政务新媒体进行全面排查，摸清对微信公众号、工作群、电子刊物等舆论阵地的开设数量和运行情况，并对照问题清单的要求，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实效。二是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程序规范化管理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中国人民银行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等相关制度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，主动公开涉及公众利益的各类信息，及时办理人民群众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2023年，佛山市分行共受理市民政务公开申请2笔，均已依法对该申请予以受理。三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，依法及时做好行政许可、行

政处罚等信息的网上公开工作。2023年，累计作出行政许可处理决定数量8234条、行政处罚决定数量1条。

（四）围绕重点工作，切实加强政策宣传解读

一是加强政务公开与新闻宣传之间的联动配合，促进信息公开的转化运用。2023年，在《南方日报》《广州日报》《佛山日报》等权威媒体刊发了60余篇报道文章，聚焦货币政策执行、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、绿色金融等方面，有效提升基层央行的公信力和良好形象。二是充分利用“3·15”消费者权益日、金融知识普及月等重要宣传节点，围绕金融法规和金融知识，深入广场、学校、社区等地开展大型集中宣传活动，提供优质便捷的金融服务。2023年，在佛山五区部分试点大、中、小学校开展线上、线下金融知识专题课程超100次，受众学生达1万余人次。

（五）打造优质新媒体，助力提升政务传播影响力

建立全平台媒体合作机制，积极参与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政务类微信公众号的设计、策划及维护工作，并指导佛山市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协会开通官方抖音号、微信视频号，与原有的微信公众号结合，形成“互联网+”线上综合宣传体系，目前已经建立覆盖中央、省级以及地方媒体。2023年，在佛山主流媒体“佛山+APP”开设“金融消费维权在线”专题栏目，探索建立常态化、阵地化的宣传网络，发布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推文28期，点击量达21万人次。通过自有宣传媒介共发布221篇宣传

推文，持续向公众传播金融消费保护知识、热点金融资讯，达到社会传播的良好成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823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总计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总计					2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佛山市分行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新形势下政务公开工作的新任务、新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，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：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深化；政务公开工作的全面性和系统性有待增强；政务公开的内容和方式有待优化提升；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相对较少，信息公开的形式有待进一步创新，内容有待进一步拓展充实。

2024年，佛山市分行将坚持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，以公开稳预期、强监督、促落实、优服务，不断提升基层央行治理效能：**一是**深化公开理念，转变思想观念。提高领导干部政务公开的思想认识，落实主体责任，加强研究部署，为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保障。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教育和培训，提高相关人员政策把握能力和回应引导能力。**二是**健全公开机制，整合公开力量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、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，对可以公开的信息主动公开。加强政务公开的培训指导，上下联动、内外协作，督促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**三是**突出公开重点，拓展公开渠道。主动顺应当前形势，深入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加强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，充分发挥政务微博、微信、移动客户端灵活便捷优势，加强重要政策解读，最大程度利企便民。加大动态类、业务类信息的更新频率，依法制定并及时公开规范性文件和行政执法信息。**四是**拓宽宣传公开渠道，多形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工作，加强重要政策解读。充分发挥佛山市政府网站的作用，结合形势分析会、情况通报会等方式，做好对政策和信息的权威解读，有效疏通政策传导渠道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